附件3

丹棱县人才引进政策

一、带编引进

用人单位编制满员，确因工作需要引进具有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，或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的高层次人才，可申请使用引进高层次人才专项事业编制。

二、安家补助。

对引进符合条件的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才、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省首席技师及相当层次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，给予15万元的安家补助；对引进符合条件的急需紧缺专业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、副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及相当层次的其他菁英人才，按照三年内每年3万元的标准给予安家补助。

三、居住保障。

对从县外引进的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才、全日制博士研究生、省首席技师及相当层次的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，免5年租金租住住房；对引进符合条件的急需紧缺专业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、副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及相当层次的其他菁英人才，免3年租金租住住房。

四、贴心服务

引进高层次人才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随迁落户登记为城镇居民，学前教育和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随到随读、优先安排到公办优质学校，配偶符合调动规定的由用人单位协调落实。